

上杭县司法局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司法局的精心指导下，上杭县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不断压实法治建设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常态化机制，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责任。局党组常态化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联合建立法治督察突出问题线索收集协作配合机制，切实加强法治督察与政法机关监督协作配合，提升法治督察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权威性。

（二）持续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制定并公开了《上杭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强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与县检察院联合制定《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协作配合工作机制（试行）》，不断提升执法监督质效，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备案和清理工作，切实做好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的作用。2024 年以来，共新收行政复议申请 88 件，受理 52 件，审结 41 件，其中经调解或和解决定复议终止 6 件。

（三）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对照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标准，细化职责分工，凝聚工作合力，全力做好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按照市委依法治市办指出涉及本县的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 13 项重点指标，开展专项整改，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得到显著提升。2024 年 3 月，上杭县获得第二批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命名，并入选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候选地区。

（四）创新打造普法宣传新品牌。通过整合多方社会资源，打造“才溪女·蒲公英”法治宣传品牌。从普法宣传教育、矛盾纠纷化解、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入手，致力于关注妇女权益保护，切实提高妇女群体法治意识和依法维权的能力，2024 年 3 月，《上杭县“才溪女·蒲公英”红土普法赋能老区苏区建设》入选福建省“蒲公英”普法创新案例，8 月，上杭县“才溪女·蒲公英”普法法治品牌被《人民网》刊发宣传推广，11 月，被司法部制作为《红色“蒲公英”，散作才溪“满天星”》专题宣传片并在法治网发表。

（五）强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以政法力量下沉工作为抓手和载体，组建矛盾纠纷调处和维稳突击队，全力做好“6·16”强降雨灾后矛盾纠纷调处化解。2024 年，组织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化解矛盾纠纷 15912 件，调解成功 15961 件，调解成功率达 99.1%，其中化解重大矛盾纠纷 21 件，化解涉灾矛盾纠纷 8 件。

（六）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全面提升县、乡（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公共法律服务“1520”示范点建设，努力做到以典型促提升、以示范带全局。今年来，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494件，线上、线下共受理各类法律咨询12000余人次，挽回经济损失718.6万元。

二、工作存在问题

上杭县司法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推动乡镇、部门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措施不够；行政执法信息化水平有待提高，等等。

三、2025年工作思路

2025年，上杭县司法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为高质量打造共同富裕试点县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和有力法治保障。

（一）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强干部学习法律法规的力度，用好用活古田会议纪念馆、毛泽东才溪乡调查纪念馆等红色革命和客家传统家风家教资源，创新学习方式，丰富学习内容，开展法律知识竞赛、现场教学等活动，提高学习培训效果。

（二）不断提升法治建设统筹协调能力。充分发挥县委依法治县办的统筹协调和监督推动作用，扎实做好沟通协调、检查指导、督促考核等工作，精心谋划部署法治建设重点工作。立足专门领域法治工作协调职责，适时开展“一办三组”工作会议，推动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各项工作部署高效有序开展并落到实处。

（三）持续提升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水平。全力争创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谋划年度重点任务，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强化县政府涉法文件合法性、合理性审查，加快补齐法治政府建设短板，实现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新突破。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探索更加灵活的办案机制，深化复议中心功能，推动府院联动机制走深走实，完善各类制度规范全面提升办案质效。

（四）激发法治服务保障发展的动能。优化公共法律服务服务供给，推动在工业园区等人口密集点设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创新服务模式，打造服务品牌，为企业“一站式”提供法治体检、纠纷化解、公证办理等多元化法律服务，助推企业健康发展。全力做好“八五”普法规划总结提升工作，确保顺利通过终期验收。持续擦亮“蒲公英·才溪女”法治品牌，以“红色资源+法治宣传”的融合发展为切入点，培育法治特色文化，讲好红色法治故事。

（五）助力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落实专职调解员的选聘、任用、考核、补贴等管理机制，以考核指标、督办评比等措施提升调解实绩，补充选拔出法律专业素养强和政治素质高的人员充实专职调解员队伍，严把入口关，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专业化调解队伍。以多元化解矛盾为依托，完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持续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活动，充分步发挥矛盾纠纷多元调处中心功能，最大限度防止民转刑案件、刑案转命案、群体性事件的发生。